**建设项目名称：**苏州市吴东塑料制品厂年产厚度大于0.015毫米塑料膜袋500吨项目

**建设单位名称：**苏州市吴东塑料制品有限公司

**建设项目地址：**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华阳村万晨路158号

**建设项目性质：**新建

**项目情况：**本项目总投资15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9万元，占总投资的6%。苏州市吴东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利用租赁厂房建筑面积500平方米，购置相关设备，进行年产厚度大于0.015毫米塑料膜袋500吨项目。

**环评及审批情况：**目前，该项目已取得苏州市相城区环保局备案；于2010年6月委托北京嘉和绿洲环保技术投资有限公司编制《苏州市吴东塑料制品厂年产厚度大于0.015毫米塑料膜袋50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并上报苏州市相城区环境保护局审批，苏州市相城区环境保护局于2010年6月29日对该项目作出了审批意见（档案编号苏苏相环建[2010]451号；于2010年6月30日进行调试生产。

**监测结论：**

**1、废水**：企业无生产废水。

**2、有组织废气：**2024年8月27日~28日废气净化装置（P1）出口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小时排放浓度为1.59mg/m3，最大小时排放速率为0.00605kg/h，达到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（GB31572-2015）》表 5 特别排放限值。。

**3、无组织废气：**2024年8月27日~28日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小时排放浓度为0.98mg/m³，符合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37822-2019）中表A.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。

**4、噪声：**2024年9月19日~20日，生产正常，各类噪声源运行正常，验收期间，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最大为59.1dB(A)，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类标准。

**5、总量核定：**监测期间各污染物排放总量均达标。

**6、固废：**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废边角料回用。废活性炭、废手套委托中新和顺环保（江苏）有限公司处置。

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。各固废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处置，对外零排放。